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27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2020年4月7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许耀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监事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19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19年度报告》及《2019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9年度报告》及《2019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0,970.68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了 1,176.51 万元，

增长 0.54%；营业利润 32,981.11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8.66%；利润总额 32,943.84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8.35%；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28,945.41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0.03%。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214,162,308.89 元，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1,416,230.89 元后，加上母公司 2019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872,306,276.21 元，减去 2019 年度实施 2018 年度利润分配股利 81,740,075.80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983,312,278.41 元，资本公积余额为 914,949,003.35 元。

以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 408,700,379 股为分配基数（公司总股本 415,190,679 股，扣除公司股票回购专户股票数量 6,490,300 股），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5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61,305,056.85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若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后公司分配基数发生变动的（总股本减去公司已回购股份），公司将按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没有发生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无异议的意见。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以及独立董事所发表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工作能力与工作态度及双方良好的合作关系，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期限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定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编制了《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监事会成员人数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做了相应修订，并编制了《章程修订对照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4月7日